

血液透析室

初次血液透析病人須知

制訂日期:98年4月20日

修訂日期:112年4月27日

一、洗腎(血液透析)目的

利用血液透析機器代替腎臟，幫助身體排除過多的水分及尿毒素。

二、做法及注意事項

此治療在腎臟科血液透析中心進行，將體內的血液引流出來，經人工腎臟清除血中過多的水分及尿毒素。

- 1、第一次接受血液透析治療須填同意書，若無血管瘻管，由醫師在頸部、鎖骨或腹股溝處，靜脈血管插入暫時性的雙腔導管。
- 2、初次血液透析治療約 2 至 3 小時，長期透析時間一般約 4 小時。
- 3、透析中留置導管的手或腳不可隨意彎曲活動。
- 4、第一次透析可能會有噁心、嘔吐、頭痛或血壓下降情形，醫護人員會做適當處理。
- 5、透析結束，針頭拔出以紗布及止血帶加壓止血約 15 分鐘後，可取下止血帶，一般約 4~6 小時後(依個人止血狀況而定)可拿掉紗布並觀察有無滲血，若有滲血立即出血點加壓止血。

三、血液透析當中可能會有哪些症狀

- 1、血壓下降或上升。
- 2、噁心、嘔吐、頭暈或頭痛。
- 3、抽筋。
- 4、胸悶、胸痛、冒冷汗。

5、皮膚癢、腹痛、背痛。

6、其他：不平衡症候群。

四、透析病人需做哪些配合

1、遵照醫囑，按時接受洗腎，不可隨意不來洗腎，以免加重病情。

2、兩次洗腎之間的體重，最好不要超過 2~3 公斤，以避免或減少洗腎時可能發生的不舒服症狀。

3、洗腎是為了減輕身體的不舒服，延長生命，有些病患已洗腎 10 多年，仍能維持良好的生活品質，所以要有信心和耐心，一樣能過正常和健康的生活。

五、諮詢方法

若對以上內容有疑問或建議，請洽詢(04)24922000 轉分機 1601、1602 或 E-mail 至 wfcc.hos@msa.hinet.net

霧峰澄清醫院 關心您!!